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股票代碼 4746)

公司地址：桃園市蘆竹區和平街 36 號  
電 話：(03)324-0895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7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8 ~ 9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0 ~ 11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2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3 ~ 14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5 ~ 61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 ~ 48
	(七) 關係人交易	49 ~ 51
	(八) 質押之資產	51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1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1	~ 52
(十二)	其他	52	~ 60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0	~ 61
(十四)	部門資訊	61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2	~ 76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4951 號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耀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耀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耀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耀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台耀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關鍵查核事項-存貨評價

####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

台耀公司經營原料藥之製造及銷售，原料藥之市場競爭激烈及具有效期之限制，逾期或過時陳舊之存貨產生跌價損失風險較高。由於存貨減損評價程序涉及主觀判斷而具估計不確定性，且台耀公司存貨金額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之合理性，比較財務報表期間係一採用。
2. 取得存貨淨變現價值報表，抽查其計算邏輯並測試相關參數，包含：銷貨及採購資料檔等之來源資料。
3. 取得各項存貨有效期限之資訊並抽查相關佐證文件，評估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4. 核對存貨盤點過程取得的相關資訊，並詢問管理階層及與存貨攸關的相關人員，確認無重大存貨呆滯、剩餘、貨齡較久、過時或毀損項目漏列於存貨明細之情形。

#### **關鍵查核事項-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 事項說明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台耀公司轉投資之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金額重大且投資時產生商譽。相關會計政策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及(十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及投資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及六(六)。

台耀公司係以相關研發專案之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加以折現衡量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作為評估是否減損之依據。由於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重大且減損評估過程中所採用之評價模式有關預期可回收金額屬於重大會計估計事項，可回收金額中之現金流量涉及以未來年度之現金流量預測，故本會計師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了解管理階層對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流程，與該被投資公司未來年度預算一致。
2. 取得管理階層委任專家所出具之鑑價報告並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 (1) 評估所使用之評價模型與其所屬產業、環境及受評資產係屬合理。
  - (2) 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中所使用之預期成長率及營業淨利率與歷史結果及經濟文獻

等外部資料比較。

(3)評估所使用折現率，與現金產生單位資本成本假設及類似資產報酬率比較。

3. 確認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加以折現衡量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超過帳面價值而不致產生減損情形。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耀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耀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耀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耀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耀

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耀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台耀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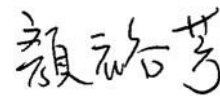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耀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顏裕芳



會計師

游淑芬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309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9 日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994,993	8	\$ 505,438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及八	195,592	2	361,708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	-	2,58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798,849	6	758,855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22,808	-	18,986	-
1200	其他應收款		14,590	-	28,63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598	-	675	-
130X	存貨	六(五)	1,601,672	13	1,639,197	14
1410	預付款項		72,967	1	63,76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133	-	3,792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3,704,202</u>	<u>30</u>	<u>3,383,636</u>	<u>29</u>
<b>非流動資產</b>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2,177,551	18	1,960,383	17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61,479	-	114,962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273,688	2	192,433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5,871,964	48	5,844,675	50
1755	使用權資產		36,438	-	47,822	-
1780	無形資產		27,213	-	35,13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97,189	1	72,302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七)(八)及八	105,826	1	92,777	1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8,651,348</u>	<u>70</u>	<u>8,360,493</u>	<u>71</u>
1XXX	<b>資產總計</b>		<u>\$ 12,355,550</u>	<u>100</u>	<u>\$ 11,744,129</u>	<u>100</u>

(續次頁)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及八	\$	1,449,666	12	\$	1,017,388	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九)		49,909	-		159,939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九)及七		75,440	1		120,220	1
2150	應付票據			1,017	-		1,636	-
2170	應付帳款			186,473	2		202,418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552,535	4		528,374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41,374	1		22,89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9,597	-		24,979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十三)及八		619,017	5		284,861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1,560	-		20,233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3,126,588</u>	<u>25</u>		<u>2,382,939</u>	<u>20</u>
<b>非流動負債</b>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十九)及七		16,989	-		-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及八		1,637,756	14		1,906,992	1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19,695	-		18,512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7,030	-		23,080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四)		16,848	-		17,376	-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1,708,318</u>	<u>14</u>		<u>1,965,960</u>	<u>17</u>
2XXX	<b>負債總計</b>			<u>4,834,906</u>	<u>39</u>		<u>4,348,899</u>	<u>37</u>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一及六(十五)		1,202,560	10		1,202,560	10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二)(十六)		3,514,488	28		3,503,382	30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444,979	4		319,935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0	-		20	-
3350	未分配盈餘			2,364,300	19		2,320,072	20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八)	(	5,703)	-		49,261	-
3XXX	<b>權益總計</b>			<u>7,520,644</u>	<u>61</u>		<u>7,395,230</u>	<u>63</u>
<b>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b> 九								
<b>重大之期後事項</b> 十一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u>12,355,550</u>	<u>100</u>	\$	<u>11,744,129</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程正禹




經理人：程正禹



會計主管：羅玉貞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	\$ 3,804,145	100	\$ 3,169,02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四) (二十五)	( 2,386,736)	( 63)	( 2,189,585)	( 69)
5900 營業毛利		1,417,409	37	979,438	31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	( 14,025)	( 1)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3,102	-	2,693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420,511	37	968,106	30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 (二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 187,120)	( 5)	( 170,921)	( 5)
6200 管理費用		( 208,970)	( 5)	( 261,684)	(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471,194)	( 12)	( 351,326)	( 1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 28,348)	( 1)	13,87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895,632)	( 23)	( 770,059)	( 24)
6900 營業利益		524,879	14	198,047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及七	1,654	-	298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3,747	-	25,27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二十二)	178,199	5	1,280,396	4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	( 18,327)	( 1)	( 25,844)	(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 164,286)	( 4)	( 187,467)	(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87	-	1,092,660	35
7900 稅前淨利		525,866	14	1,290,707	4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 116,507)	( 3)	( 41,611)	( 2)
8200 本期淨利		\$ 409,359	11	\$ 1,249,096	39

(續次頁)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b>其他綜合損益(淨額)</b>			
<b>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531	\$ 1,682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三)	( 53,483) ( 2)	55,972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六)	( 106) -	( 336)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53,058) ( 2)	57,318 2
<b>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1,851) -	( 8,05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六)	370 -	1,61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 1,481) -	( 6,443) -
8300	<b>其他綜合損益(淨額)</b>	(\$ 54,539) ( 2)	\$ 50,875 2
8500	<b>本期綜合損益總額</b>	\$ 354,820 9	\$ 1,299,971 41
<b>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b>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40	\$ 10.92
<b>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b>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39	\$ 10.3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程正禹



經理人：程正禹



會計主管：羅玉貞





台 中 化 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民 國 111 年 及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認 列 對 子 公 司 所 有 權 權 益 變 動 數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權 益 總 額	
	註 普 通 股 股 本	發 行 溢 價	認 股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之 兌 換 差 額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估 損 益		
110 年 度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1,083,126	\$2,472,917	\$ 226,326	\$ 33,387	\$ 280,144	\$ 20	\$ 1,109,421	(\$ 2,123)	\$ 1,855	\$ 5,205,073
本期淨利	-	-	-	-	-	-	1,249,096	-	-	1,249,09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346	( 6,443)	55,972	50,87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250,442	( 6,443)	55,972	1,299,971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39,791	-	( 39,791)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六(十二)	119,434	610,659	-	( 33,387)	-	-	-	-	-	696,706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六(二十八)	-	-	193,480	-	-	-	-	-	-	193,480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202,560	\$3,083,576	\$ 419,806	\$ -	\$ 319,935	\$ 20	\$ 2,320,072	(\$ 8,566)	\$ 57,827	\$ 7,395,230
111 年 度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1,202,560	\$3,083,576	\$ 419,806	\$ -	\$ 319,935	\$ 20	\$ 2,320,072	(\$ 8,566)	\$ 57,827	\$ 7,395,230
本期淨利	-	-	-	-	-	-	409,359	-	-	409,3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25	( 1,481)	( 53,483)	( 54,53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409,784	( 1,481)	( 53,483)	354,820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25,044	-	( 125,044)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240,512)	-	-	( 240,512)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六(二十八)	-	-	11,106	-	-	-	-	-	-	11,106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202,560	\$3,083,576	\$ 430,912	\$ -	\$ 444,979	\$ 20	\$ 2,364,300	(\$ 10,047)	\$ 4,344	\$ 7,520,64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程正禹



經理人：程正禹



會計主管：羅玉貞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525,866	\$ 1,290,70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四) 437,651	439,938
攤銷費用	六(二十四) 11,753	12,77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28,348	( 13,872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	六(二十二) ( 178,832 )	( 1,292,184 )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18,327	25,844
利息收入	六(二十) ( 1,654 )	( 298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	六(六) 164,286	187,467
資損失之份額		
聯屬公司間未(已)實現銷貨利益	( 3,102 )	11,33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二) ( 51 )	( 310 )
租賃修改利益	六(二十二) ( 24 )	( 139 )
預付設備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費		
用數	12,801	8,0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	-	275
應收票據	2,586	( 2,586 )
應收帳款	( 68,342 )	( 238 )
應收帳款－關係人	( 3,822 )	( 911 )
其他應收款	14,311	( 9,836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7	2,294
存貨	37,525	( 188,146 )
預付款項	( 9,202 )	17,681
其他流動資產	1,659	1,222
其他非流動資產	( 231 )	( 1,95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 44,780 )	78,165
合約負債－非流動	16,989	-
應付票據	( 619 )	1,636
應付帳款	( 15,945 )	( 5,720 )
其他應付款	33,863	141,816
其他流動負債	11,327	14,43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90,765	717,432
收取之利息	1,654	298
支付之利息(不含利息資本化)	( 16,742 )	( 19,710 )
支付之所得稅	( 21,728 )	( 33,030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53,949	664,990

(續次頁)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 -	\$ 20,0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976 )	( 200,440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2,756	167,394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33,229 )	( 79,506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現金股利		45	5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資本化利息)	六(二十九)	( 380,940 )	( 383,162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	310
取得無形資產		( 1,553 )	( 4,216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 1,078 )	8,045
預付設備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六(七)	( 57,488 )	( 125,395 )
預付投資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38,895 )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585,307 )	( 596,919 )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六(三十)	432,278	( 80,680 )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六(三十)	( 110,030 )	( 9,958 )
舉借長期借款	六(三十)	3,396,000	3,450,203
償還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六(三十)	( 3,331,080 )	( 3,420,040 )
租賃本金償還		( 25,743 )	( 26,943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九)	( 240,512 )	-
公司債到期清償	六(十二)	-	( 2,5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0,913	( 89,918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89,555	( 21,847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05,438	527,28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94,993	\$ 505,43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程正禹



經理人：程正禹



會計主管：羅玉貞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耀公司)設立於民國 84 年 12 月，並於同年開始營業，主要係從事原料藥等批發及製造。

為加強營運能力、擴大經營規模及節約管理成本，於民國 97 年 6 月 6 日經股東會決議與聯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僑公司)進行合併，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97 年 7 月 1 日，以台耀公司為存續公司。聯僑公司於民國 73 年 7 月成立於桃園縣蘆竹鄉，主要業務為紫外線吸收劑之製造及銷售。

台耀公司與聯僑公司合併後(以下簡稱「本公司」)主要業務為原料藥之製造及銷售，其原料藥主要區分為醫療用原料藥及紫外線吸收劑，並自民國 100 年 3 月 1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額定及實收資本總額分別為 \$ 1,600,000 及 \$ 1,202,560，每股面額 10 元。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之換算差額為公允價值損益之一部份。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2)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當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時，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

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重大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6.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有背書保證、資金貸與或意圖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
7.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50年
機器設備	2~15年
水電設備	7~20年
試驗設備	2~13年
污染防治設備	5~15年
辦公設備	2~10年
租賃改良	5~15年
其他設備	2~20年

####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及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 (十五)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經濟耐用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3~10 年。

####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七)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九)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二十一)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

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 (二十二)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

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

#### (二十四)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二十五)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 (二十六) 收入認列

##### 1. 商品銷售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醫療用原料藥及紫外線吸收劑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依交易條件之時點，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 2. 研究開發收入

本公司提供藥物研究開發等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服務之完工比例係以截至財務報導日止已履行之勞務占應履行總勞務之比例估計。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本公司並無會計政策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另重要會計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下：

###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原料藥之市場競爭激烈及具有有效期之限制，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1,601,672。

#### (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投資溢價產生之商譽減損評估過程依賴本公司主觀判斷，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 (三)收入認列

本公司之勞務收入係將交易價格依照完工程度認列收入。完工程度以實際發生之服務成本佔估計總服務成本為基礎決定。估計總服務成本受預計總投入時數、法規遵循成本等不同因素影響，本公司需定期檢視其估計之合理性。

民國 111 年度，本公司認列之勞務收入金額為\$215,129。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534	\$ 521
活期存款	428,785	383,379
外幣活期存款	504,254	121,538
定期存款	61,420	-
	<u>\$ 994,993</u>	<u>\$ 505,438</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

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29,158	\$ 37,111
東曜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52,940	52,940
興櫃公司股票		
台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484	71,907
	<u>98,582</u>	<u>161,958</u>
評價調整	97,010	199,750
	<u>\$ 195,592</u>	<u>\$ 361,708</u>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588,756	\$ 588,756
非上市櫃、興櫃股票		
心誠鎂行動醫電股份有限公司	14,976	-
AG Global Inc.	35,340	35,340
	<u>639,072</u>	<u>624,096</u>
評價調整	1,538,479	1,336,287
	<u>\$ 2,177,551</u>	<u>\$ 1,960,383</u>

1.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為\$178,832及\$1,292,184。

2. 本公司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Oncomatryx Biopharma, S. L.	\$ 57,135	\$ 57,135
	評價調整	4,344	57,827
		<u>\$ 61,479</u>	<u>\$ 114,962</u>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股票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61,479 及 \$114,962。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綜合損益之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		
允價值變動	<u>(\$ 53,483)</u>	<u>\$ 55,972</u>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61,479 及 \$114,962。

4.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	\$ 2,586
應收帳款	\$ 832,623	\$ 764,281
減：備抵損失	(33,774)	(5,426)
	\$ 798,849	\$ 758,855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711,139	\$ -	\$ 607,918	\$ 2,586
逾期30天內	68,145	-	94,066	-
逾期31-90天	46,849	-	36,807	-
逾期91-180天	-	-	5,481	-
逾期181天以上	6,490	-	20,009	-
	\$ 832,623	\$ -	\$ 764,281	\$ 2,586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744,746。
-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作為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擔保品。
-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0 及\$2,586；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798,849 及\$758,855。
-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	\$ 3,582	(\$ 1)	\$ 3,581
原物料	623,027	( 90,907)	532,120
在製品	501,221	( 115,057)	386,164
製成品	856,099	( 176,292)	679,807
	<u>\$ 1,983,929</u>	<u>(\$ 382,257)</u>	<u>\$ 1,601,672</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	\$ 12,827	(\$ 49)	\$ 12,778
原物料	562,742	( 94,764)	467,978
在製品	518,519	( 86,738)	431,781
製成品	852,594	( 125,934)	726,660
	<u>\$ 1,946,682</u>	<u>(\$ 307,485)</u>	<u>\$ 1,639,197</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11年度	11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236,114	\$ 1,992,824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74,772	101,018
勞務成本	76,907	97,145
其他	( 1,057)	( 1,402)
	<u>\$ 2,386,736</u>	<u>\$ 2,189,585</u>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帳列資產科目(表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 239,553	\$ 166,347
Epione Investment Cayman Limited	5,790	4,516
安而奇股份有限公司	614	794
台昂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2,920	13,457
Formosa Laboratories Japan 株式會社	14,811	7,319
	<u>\$ 273,688</u>	<u>\$ 192,433</u>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2. 因安而奇股份有限公司及 Formosa Laboratories Japan 株式會社之資產、負債、收入及損益佔本公司比例甚小，非屬重大關聯企業，故不另行揭露。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 建築(註3)	機器設備	水電設備	試驗設備	污染 防治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預付設備款 (註1)
111年1月1日												
成本	\$ 655,950	\$ 1,575,057	\$ 2,885,370	\$ 97,668	\$ 368,116	\$206,603	\$ 96,261	\$ 15,243	\$ 277,673	\$ 2,293,505	\$ 8,471,446	\$ 85,433
累計折舊	-	( 452,426)	( 1,550,851)	( 78,172)	( 182,277)	( 112,373)	( 72,262)	( 10,401)	( 168,009)	-	( 2,626,771)	-
	<u>\$ 655,950</u>	<u>\$ 1,122,631</u>	<u>\$ 1,334,519</u>	<u>\$ 19,496</u>	<u>\$ 185,839</u>	<u>\$ 94,230</u>	<u>\$ 23,999</u>	<u>\$ 4,842</u>	<u>\$ 109,664</u>	<u>\$ 2,293,505</u>	<u>\$ 5,844,675</u>	<u>\$ 85,433</u>
111年度												
1月1日	\$ 655,950	\$ 1,122,631	\$ 1,334,519	\$ 19,496	\$ 185,839	\$ 94,230	\$ 23,999	\$ 4,842	\$ 109,664	\$ 2,293,505	\$ 5,844,675	\$ 85,433
增添(註2)	-	2,655	32,413	-	25,926	491	2,761	-	14,135	291,272	369,653	57,488
移轉(註4)	-	20,524	71,238	-	4,343	10,871	11,744	-	8,983	( 58,135)	69,568	( 83,216)
重分類	-	-	( 1,649)	-	1,445	( 49)			253	-	-	-
折舊費用	-	( 58,537)	( 257,618)	( 2,009)	( 40,074)	( 17,124)	( 9,186)	( 762)	( 26,622)	-	( 411,932)	-
12月31日	<u>\$ 655,950</u>	<u>\$ 1,087,273</u>	<u>\$ 1,178,903</u>	<u>\$ 17,487</u>	<u>\$ 177,479</u>	<u>\$ 88,419</u>	<u>\$ 29,318</u>	<u>\$ 4,080</u>	<u>\$ 106,413</u>	<u>\$ 2,526,642</u>	<u>\$ 5,871,964</u>	<u>\$ 59,705</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 655,950	\$ 1,598,236	\$ 2,981,623	\$ 97,668	\$ 399,315	\$217,964	\$110,766	\$ 15,244	\$ 300,818	\$ 2,526,642	\$ 8,904,226	\$ 59,705
累計折舊	-	( 510,963)	( 1,802,720)	( 80,181)	( 221,836)	( 129,545)	( 81,448)	( 11,164)	( 194,405)	-	( 3,032,262)	-
	<u>\$ 655,950</u>	<u>\$ 1,087,273</u>	<u>\$ 1,178,903</u>	<u>\$ 17,487</u>	<u>\$ 177,479</u>	<u>\$ 88,419</u>	<u>\$ 29,318</u>	<u>\$ 4,080</u>	<u>\$ 106,413</u>	<u>\$ 2,526,642</u>	<u>\$ 5,871,964</u>	<u>\$ 59,705</u>

註1：預付設備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註2：含資本化利息。

註3：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建物附屬工程改良，分別按15~50年及2~15年提列折舊。

註4：本期移轉差異數係預付設備款轉列無形資產及營業費用。

	土地	房屋及 建築(註3)	機器設備	水電設備	試驗設備	污染 防治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預付設備款 (註1)
110年1月1日												
成本	\$ 655,950	\$ 1,517,293	\$ 2,773,838	\$ 97,668	\$ 365,547	\$ 206,273	\$ 92,000	\$ 15,243	\$ 239,067	\$ 2,044,326	\$ 8,007,205	\$ 116,352
累計折舊	-	(412,596)	(1,323,728)	(76,152)	(142,268)	(96,156)	(63,233)	(9,370)	(139,932)	-	(2,263,435)	-
	<u>\$ 655,950</u>	<u>\$ 1,104,697</u>	<u>\$ 1,450,110</u>	<u>\$ 21,516</u>	<u>\$ 223,279</u>	<u>\$ 110,117</u>	<u>\$ 28,767</u>	<u>\$ 5,873</u>	<u>\$ 99,135</u>	<u>\$ 2,044,326</u>	<u>\$ 5,743,770</u>	<u>\$ 116,352</u>
110年度												
1月1日	\$ 655,950	\$ 1,104,697	\$ 1,450,110	\$ 21,516	\$ 223,279	\$ 110,117	\$ 28,767	\$ 5,873	\$ 99,135	\$ 2,044,326	\$ 5,743,770	\$ 116,352
增添(註2)	-	8,799	37,365	-	10,647	330	2,573	-	9,449	297,811	366,974	125,395
移轉(註4)	-	64,772	99,170	-	89	-	1,758	-	29,806	(48,632)	146,963	(156,314)
重分類	-	-	7,740	-	(7,740)	-	-	-	-	-	-	-
折舊費用	-	(55,637)	(259,866)	(2,020)	(40,436)	(16,217)	(9,099)	(1,031)	(28,726)	-	(413,032)	-
12月31日	<u>\$ 655,950</u>	<u>\$ 1,122,631</u>	<u>\$ 1,334,519</u>	<u>\$ 19,496</u>	<u>\$ 185,839</u>	<u>\$ 94,230</u>	<u>\$ 23,999</u>	<u>\$ 4,842</u>	<u>\$ 109,664</u>	<u>\$ 2,293,505</u>	<u>\$ 5,844,675</u>	<u>\$ 85,433</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655,950	\$ 1,575,057	\$ 2,885,370	\$ 97,668	\$ 368,116	\$ 206,603	\$ 96,261	\$ 15,243	\$ 277,673	\$ 2,293,505	\$ 8,471,446	\$ 85,433
累計折舊	-	(452,426)	(1,550,851)	(78,172)	(182,277)	(112,373)	(72,262)	(10,401)	(168,009)	-	(2,626,771)	-
	<u>\$ 655,950</u>	<u>\$ 1,122,631</u>	<u>\$ 1,334,519</u>	<u>\$ 19,496</u>	<u>\$ 185,839</u>	<u>\$ 94,230</u>	<u>\$ 23,999</u>	<u>\$ 4,842</u>	<u>\$ 109,664</u>	<u>\$ 2,293,505</u>	<u>\$ 5,844,675</u>	<u>\$ 85,433</u>

註1：預付設備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註2：含資本化利息。

註3：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建物附屬工程改良，分別按15~50年及2~15年提列折舊。

註4：本期移轉差異數係預付設備款轉列無形資產及營業費用。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資本化金額	\$ 33,498	\$ 22,949
資本化利率區間	1.159%~1.531%	0.9200%~0.9450%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預付設備款	\$ 59,705	\$ 85,433
存出保證金(註1)	5,711	4,633
預付投資款(註2)	38,895	-
其他	1,515	2,711
	<u>\$ 105,826</u>	<u>\$ 92,777</u>

註 1：提供履約保證金情形請詳附註八。

註 2：尚未完成增資程序帳列預付投資款。

(九) 短期借款

	<u>111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524,000	1.52%~1.92%	請詳附註八
信用借款	860,000	1.6%~1.95%	無
進出口融資	65,666	1.6%~1.92%	"
	<u>\$ 1,449,666</u>		
	<u>110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820,000	1.04%~1.15%	無
進出口融資	197,388	1.00%~1.19%	"
	<u>\$ 1,017,388</u>		

註：依合約規定，若於起息日前還款，即無須支付利息。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15,828 及 \$12,915。

(十) 應付短期票券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商業本票	\$ 50,000	\$ 160,000
減：未攤銷折價	( 91)	( 61)
	<u>\$ 49,909</u>	<u>\$ 159,939</u>
利率區間	<u>2.1%</u>	<u>1%~1.02%</u>



(十一) 其他應付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09,696	\$ 178,063
應付設備款	54,660	65,947
應付消耗品	56,303	51,182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36,498	73,800
應付修繕費	37,067	39,501
應付佣金	36,160	30,576
應付勞務費	27,192	2,508
應付水電瓦斯費	17,401	14,475
其他	77,558	72,322
	<u>\$ 552,535</u>	<u>\$ 528,374</u>

(十二) 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均無應付公司債餘額。

1. 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1)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703,50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動期間自民國 107 年 7 月 20 日至 110 年 7 月 20 日。於民國 107 年 7 月 20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 (2) 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3)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轉換價格每股\$60元），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
- (4)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7 月 20 日發行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33,387。另嵌入買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為 1.5921%。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之資本公積-認股權餘額為\$0。
3. 本公司因分別於民國 107 年 7 月及 109 年 3 月辦理現金增資，依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 11 條規定，轉換價格應予以調整，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7 月 20 日及 109 年 4 月 13 日調整轉換價格分別為每股新台幣 59.9 元及新台幣 58.4 元。
4.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應付公司債折價攤提分別為\$0 及\$5,597。
5. 前述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10 年 7 月 20 日到期時共計面額\$697,500 申請轉換為普通股 11,943,413 股，並於民國 110 年 9 月 7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餘面額計\$2,500 則由本公司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清償。
6. 本公司另經民國 110 年 3 月 4 日董事會通過之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10 年 6 月 10 日金管證發第 1100339347 號函申報生效。惟後續考量資金運用效益及營運需求，已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申請廢止該募集資金案。

## (十三)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中長期銀行借款				
兆豐銀行(註1)	111. 11. 3-114. 2. 24 到期還本	1. 90%	註2	\$ 110, 000
	111. 11. 15-114. 2. 24 到期還本	1. 90%	"	110, 000
	110. 5. 3-115. 5. 3 自110年8月起, 每季平均償還	1. 95%	"	48, 182
上海儲蓄銀行	108. 12. 19-112. 12. 19 自110年3月起, 每季平均償還	1. 75%	"	32, 667
	109. 9. 15-113. 9. 15 自110年12月起, 每季平均償還	1. 75%	"	36, 166
	110. 3. 30-114. 3. 30 自110年6月起, 每季平均償還	2. 13%	"	55, 125
	110. 07. 28-114. 07. 28 自112年4月起, 每季平均償還	2. 13%	"	41, 000
中國信託桃園分行(註1)	111. 02. 28-113. 02. 28 到期還本	2. 15%	無	100, 000
王道銀行營業部(註1)	111. 07. 04-113. 07. 03 到期還本	1. 98%	"	100, 000
台新銀行建北分行(註1)	111. 07. 31-114. 01. 31 到期還本	2. 16%	"	200, 000
台中銀行	110. 9. 17-113. 9. 17 自110年12月起, 每季平均償還	1. 95%	"	58, 333
日盛銀行(註1)	110. 8. 20-113. 8. 12 到期還本	1. 84%	"	100, 000
彰化銀行	110. 7. 9-113. 7. 9 自111年12月起, 每季平均償還	1. 91%	"	87, 500
	110. 7. 9-113. 7. 9 自112年6月起, 每季平均償還	1. 91%	"	100, 000
陽信銀行	111. 5. 24-116. 5. 24 自113年5月起, 每季平均償還	1. 83%	註2	500, 000
	111. 5. 24-116. 5. 24 自112年5月起, 每季平均償還	1. 83%	無	280, 000
	110. 12. 28-112. 12. 28(註1) 到期還本	1. 83%	"	<u>297, 800</u>
				2, 256, 77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 <u>619, 017</u> )
				<u>\$ 1, 637, 756</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中長期銀行借款				
兆豐銀行(註1)	109.4.1-112.2.24 到期還本	1.35%	註2	\$ 250,000
	110.5.3-115.5.3 自110年8月起，每季平均償還	1.35%	"	70,595
上海儲蓄銀行	108.12.19-112.12.19 自110年3月起，每季平均償還	1.25%	"	65,333
	109.9.15-113.9.15 自110年12月起，每季平均償還	1.25%	"	56,833
	110.3.30-114.3.30 自110年6月起，每季平均償還	1.50%	"	79,625
元大銀行(註1)	110.10.28-112.10.27 到期還本	1.40%	無	150,000
安泰銀行(註1)	110.3.16-112.3.16 到期還本	1.45%	"	100,000
台中銀行	110.9.17-113.9.17 自110年12月起，每季平均償還	1.40%	"	91,667
日盛銀行(註1)	110.8.20-113.8.12 到期還本	1.33%	"	100,000
星展銀行(註1)	110.6.30-112.6.30 到期還本	1.33%	"	50,000
彰化銀行	110.7.9-113.7.9 自111年12月起，每季平均償還	1.28%	"	100,000
陽信銀行	109.5.20-114.5.20 自111年5月起，每季平均償還	1.36%	註2	500,000
	109.5.20-116.5.20 自111年5月起，每季平均償還	1.36%	無	280,000
	110.12.28-112.12.28(註1) 到期還本	1.36%	"	297,800
				2,191,85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 284,861)
				\$ 1,906,992

註 1：該等借款可於合約期間內循環動用。

註 2：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 依據與銀行簽訂之授信合約，部分有要求本公司應依照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計算並維持所議定之財務約定事項。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經計算結果均符合前揭約定事項。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未動用之總借款額度分別為 \$1,551,084 及 \$1,908,773。

#### (十四) 退休金

##### 1.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1,148	\$ 40,93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4,300)	( 23,556)
淨確定福利負債(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16,848	\$ 17,376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1年度			
1月1日餘額	\$ 40,932	(\$ 23,556)	\$ 17,376
當期服務成本	620	-	620
利息費用(收入)	198	( 117)	81
	41,750	( 23,673)	18,077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 614)	-	( 614)
經驗調整	2,086	( 2,003)	83
	1,472	( 2,003)	531
提撥退休基金	-	( 698)	( 698)
福利支付數	( 2,074)	2,074	-
12月31日餘額	\$ 41,148	(\$ 24,300)	\$ 16,848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10年度			
1月1日餘額	\$ 44,613	(\$ 25,555)	\$ 19,058
當期服務成本	581	-	581
利息費用(收入)	157	(91)	66
	<u>45,351</u>	<u>(25,646)</u>	<u>19,705</u>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757	-	757
經驗調整	(2,083)	(356)	(2,439)
	<u>(1,326)</u>	<u>(356)</u>	<u>(1,682)</u>
提撥退休基金	-	(647)	(647)
福利支付數	(3,093)	3,093	-
12月31日餘額	<u>\$ 40,932</u>	<u>(\$ 23,556)</u>	<u>\$ 17,376</u>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折現率	<u>1.70%</u>	<u>0.49%</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50%</u>	<u>1.50%</u>

民國111年及110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採台灣壽險業經驗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934)	\$ 965	\$ 941	(\$ 915)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002)	\$ 1,037	\$ 1,009	(\$ 980)

(6)本公司於民國112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712。

(7)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9.45年。

## 2. 確定提撥計畫

(1)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111年及110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3,182及\$31,766。

## (十五) 股本

1.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600,000，分為16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8,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202,56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	120,256	108,313
應付公司債轉換(註)	-	11,943
12月31日	120,256	120,256

註：請詳附註六(十二)5.之說明

## (十六)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七)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惟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得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或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
2. 本公司股利政策需視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平衡股利等，就可分配盈餘得酌予保留或以股票或以現金或以股票及現金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將不少於全部股利發放金額之百分之十，其餘為股票股利。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3 日及 110 年 8 月 26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25,044		\$ 39,791	
現金股利	240,512	\$ 2.0	-	\$ -
	<u>\$ 365,556</u>		<u>\$ 39,791</u>	

6.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1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0,978	
特別盈餘公積	54,964	
現金股利	120,256	\$ 1.0
	<u>\$ 216,198</u>	

前述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截至民國 112 年 3 月 9 日止，尚未經



股東會決議。

(十八) 其他權益項目

	111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總計
1月1日	\$ 57,827	(\$ 8,566)	\$ 49,261
評價調整	( 53,483)	-	( 53,483)
外幣換算差異數：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	( 1,851)	( 1,851)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稅額	-	370	370
12月31日	<u>\$ 4,344</u>	<u>(\$ 10,047)</u>	<u>(\$ 5,703)</u>
	110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總計
1月1日	\$ 1,855	(\$ 2,123)	(\$ 268)
評價調整	55,972	-	55,972
外幣換算差異數：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	( 8,054)	( 8,054)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稅額	-	1,611	1,611
12月31日	<u>\$ 57,827</u>	<u>(\$ 8,566)</u>	<u>\$ 49,261</u>

(十九)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銷貨收入	\$ 3,589,016	\$ 2,975,658
勞務收入	215,129	179,340
其他營業收入	-	14,025
	<u>\$ 3,804,145</u>	<u>\$ 3,169,023</u>

##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地理區域：

	111年度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合計
印度	\$ 918,782	\$ -	\$ 918,782
臺灣	308,087	111,061	419,148
荷蘭	377,799	-	377,799
瑞士	227,939	52,408	280,347
德國	231,162	-	231,162
日本	228,515	236	228,751
中國	220,018	-	220,018
加拿大	204,047	4,472	208,519
美國	172,338	18,001	190,339
西班牙	86,825	28,951	115,776
其他	613,504	-	613,504
	<u>\$ 3,589,016</u>	<u>\$ 215,129</u>	<u>\$ 3,804,145</u>

	110年度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合計
印度	\$ 751,042	\$ 333	\$ 751,375
臺灣	267,981	92,868	360,849
荷蘭	88,441	-	88,441
瑞士	333,461	-	333,461
德國	247,221	-	247,221
日本	253,814	-	253,814
中國	109,257	-	109,257
加拿大	265,994	3,298	269,292
美國	79,465	36,735	116,200
西班牙	244,361	45,683	290,044
其他	348,646	423	349,069
	<u>\$ 2,989,683</u>	<u>\$ 179,340</u>	<u>\$ 3,169,023</u>

##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合約資產	\$ -	\$ -	\$ 275
合約負債	\$ 92,429	\$ 120,220	\$ 42,055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主要為提供藥物研究開發等相關服務；合約負債主要為預收貨款。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 101,291	\$ 15,846

(二十) 利息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1,654	\$ 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	128
其他利息收入	-	34
	<u>\$ 1,654</u>	<u>\$ 298</u>

(二十一) 其他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賠償收入	\$ 58	\$ 3
補助收入	326	70
管理服務收入	1,945	1,608
和解金收入	-	11,540
其他	1,418	12,056
	<u>\$ 3,747</u>	<u>\$ 25,277</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2,093	(\$ 10,8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	178,832	1,292,18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1	310
租賃修改利益	24	139
什項支出	(12,801)	(1,405)
	<u>\$ 178,199</u>	<u>\$ 1,280,396</u>

(二十三) 財務成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51,235	\$ 42,507
可轉換公司債	-	5,597
其他	590	689
	51,825	48,793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33,498)	(22,949)
財務成本	<u>\$ 18,327</u>	<u>\$ 25,844</u>

(二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944,605	\$ 951,510
使用權資產及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折舊費用	\$ 437,651	\$ 439,938
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攤銷費用	\$ 11,753	\$ 12,770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薪資費用	\$ 822,311	\$ 836,781
勞健保費用	66,868	63,080
退休金費用	33,883	32,413
其他用人費用	21,543	19,236
	\$ 944,605	\$ 951,510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8,500 及 \$68,800，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998 及\$5,0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11 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獲利狀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  
民國 112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28,500 及\$7,998，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3. 民國 111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68,800 及\$5,000，與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4.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組成部份：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27,278	\$ 22,89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4,244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 1,575)	( 603)
當期所得稅總額	139,947	22,288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23,440)	19,323
所得稅費用	<u>\$ 116,507</u>	<u>\$ 41,611</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370)	(\$ 1,611)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106	336
	<u>(\$ 264)</u>	<u>(\$ 1,275)</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105,173	\$ 258,141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18,192	( 194,100)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 19,519)	( 21,82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 1,574)	( 60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4,244	-
收取股利之國外代扣稅款	( 9)	-
所得稅費用	<u>\$ 116,507</u>	<u>\$ 41,611</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61,497	\$ 14,954	\$ -	\$ 76,451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218	-	3,218
備抵呆帳超限數	-	6,241	-	6,241
退休金	3,795	-	( 106)	3,689
未實現費用	4,868	210	-	5,078
累積換算調整數	<u>2,142</u>	<u>-</u>	<u>370</u>	<u>2,512</u>
小計	<u>72,302</u>	<u>24,623</u>	<u>264</u>	<u>97,18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重估增值稅	( 17,529)	-	-	( 17,529)
未實現兌換利益	( 324)	324	-	-
國外投資收益	( 659)	( 1,507)	-	( 2,166)
小計	( 18,512)	( 1,183)	-	( 19,695)
合計	<u>\$ 53,790</u>	<u>\$ 23,440</u>	<u>\$ 264</u>	<u>\$ 77,494</u>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73,083	(\$ 11,586)	\$ -	\$ 61,497
未實現兌換損失	3,654	( 3,654)	-	-
備抵呆帳超限數	2,296	( 2,296)	-	-
退休金	4,131	-	( 336)	3,795
未實現費用	4,469	399	-	4,868
國外投資損失	1,203	( 1,203)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u>531</u>	<u>-</u>	<u>1,611</u>	<u>2,142</u>
小計	<u>89,367</u>	<u>( 18,340)</u>	<u>1,275</u>	<u>72,30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重估增值稅	( 17,529)	-	-	( 17,529)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324)	-	( 324)
國外投資收益	-	( 659)	-	( 659)
小計	( 17,529)	( 983)	-	( 18,512)
合計	<u>\$ 71,838</u>	<u>(\$ 19,323)</u>	<u>\$ 1,275</u>	<u>\$ 53,790</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二十七) 每股盈餘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409,359	120,256	\$ 3.4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409,359	120,25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628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409,359	120,884	\$ 3.39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1,249,096	114,356	\$ 10.9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1,249,096	114,35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4,477	5,923	
員工酬勞	-	1,218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1,253,573	121,497	\$ 10.32

(二十八)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子公司現金增資造成本集團持股比例變動

1. 子公司台新藥於民國 111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4,810 仟股，因員工陸續執行認股權，致對其持股比例自 46.63% 下降至 46.55%。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 \$261,806，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增加 \$9,902。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台新藥所有者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11年度
現金	\$ 271,708
非控制權益帳面金額增加	( 261,806)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 權益變動數	\$ 9,902

2. 子公司台新藥於民國 110 年 1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5,000 仟股，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以及員工陸續執行認股權，致對其持股比例自 58.92% 下降至 46.63%。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 \$338,488，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增加 \$193,480。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台新藥所有者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u>110年度</u>
現金	\$ 531,968
非控制權益帳面金額增加	( 338,488)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 權益變動數	<u>\$ 193,480</u>

(二十九)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份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69,653	\$ 366,97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65,947	82,135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54,660)	( 65,947)
本期支付現金	<u>\$ 380,940</u>	<u>\$ 383,162</u>

(三十)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u>111年</u>				
	<u>短期借款</u>	<u>應付 短期票券</u>	<u>長期借款(含一 年內到期部分)</u>	<u>租賃負債</u>	<u>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u>
1月1日	\$ 1,017,388	\$ 159,939	\$ 2,191,853	\$ 48,059	\$ 3,417,239
籌資現金流 量之變動	432,278	( 110,030)	64,920	( 25,743)	361,425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	-	-	14,311	14,311
12月31日	<u>\$ 1,449,666</u>	<u>\$ 49,909</u>	<u>\$ 2,256,773</u>	<u>\$ 36,627</u>	<u>\$ 3,792,975</u>
	<u>110年</u>				
	<u>短期借款</u>	<u>應付 短期票券</u>	<u>長期借款(含一 年內到期部分)</u>	<u>租賃負債</u>	<u>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u>
1月1日	\$ 1,098,068	\$ 169,897	\$ 2,161,690	\$ 43,137	\$ 3,472,792
籌資現金流 量之變動	( 80,680)	( 9,958)	30,163	( 26,943)	( 87,418)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	-	-	31,865	31,865
12月31日	<u>\$ 1,017,388</u>	<u>\$ 159,939</u>	<u>\$ 2,191,853</u>	<u>\$ 48,059</u>	<u>\$ 3,417,239</u>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股份均由大眾持有，並無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Activus Pharma Co., Ltd.	孫公司
台昂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Epione Investment Cayman Limited	子公司
Epione Investment HK Limited	孫公司
上海意必昂實業有限公司	孫公司
安而奇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Formosa Laboratories Japan 株式會社	關聯企業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營業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商品銷售：		
子公司	\$ 24,393	\$ 957
關聯企業	<u>63,628</u>	<u>45,212</u>
	<u>\$ 88,021</u>	<u>\$ 46,169</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勞務銷售：		
子公司	\$ 15,563	\$ 40,164
其他關係人	<u>20,105</u>	<u>9,019</u>
	<u>\$ 35,668</u>	<u>\$ 49,183</u>

本公司受託研究開發原料藥之製程及研究方法，無相同類型交易可供參考，故價款無法與一般客戶比較，係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 2. 進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商品購買：		
其他關係人	\$ <u>11,190</u>	\$ <u>-</u>

商品及勞務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向其他關係人購買。

## 3. 應收帳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 9,180	\$ 6,654
關聯企業	12,086	11,013
其他關係人	1,546	1,323
備抵損失	( <u>4</u> )	( <u>4</u> )
	\$ <u>22,808</u>	\$ <u>18,986</u>

應收關係人款項係來自銷售商品及勞務交易，除部分勞務收入係依完工百分比自行認列外，銷貨交易之款項於銷貨日後 30~90 日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 4. 合約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合約負債：		
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 <u>19,665</u>	\$ <u>10,533</u>

## 5. 其他收入及其他應收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其他應收款(註1)		
子公司	\$ 571	\$ 658
關聯企業	<u>27</u>	<u>17</u>
	\$ <u>598</u>	\$ <u>675</u>

註：其他應收款項係提供行政資源管理之服務，收款條件係由雙方協商並按約定期間收款。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收入分別為 \$1,060、\$98 及 \$1,555、\$52。

## 6. 資金貸與關係人

對關係人放款

民國 111 年度：無此情形。

	<u>110年度</u>				
	<u>最高餘額</u>	<u>期末餘額</u>	<u>利率</u>	<u>利息收入總額</u>	<u>期末應收利息</u>
Formosa Laboratories					
Japan 株式會社	\$ <u>2,786</u>	\$ <u>-</u>	<u>1.50%</u>	\$ <u>34</u>	\$ <u>-</u>

####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67,017	\$ 67,344
退職後福利	1,243	1,188
	<u>\$ 68,260</u>	<u>\$ 68,532</u>

####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1,230,000	\$ 557,500	短期借款擔保
土地	655,950	655,950	短期借款擔保及 中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房屋及建築	981,515	1,024,440	"
機器設備	167,727	187,663	中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污染防治設備	5,540	6,414	"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974,278	902,694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 資產」)	3,225	2,271	履約保證金
	<u>\$ 4,018,235</u>	<u>\$ 3,336,932</u>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承諾事項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03,174	\$ 280,414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請詳附註六(二十)6. 說明。

(二)子公司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 月 31 日公布完成眼科用藥 APP13007 人體臨床試驗綜合統計分析，其主要療效指標達到臨床及統計顯著意義，預期民國 112 年上半年向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FDA)遞交藥證申請。

(三)子公司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因應公司長期營運發展及永續經營提升企業形象，經民國 112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擬於適當時機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股票上櫃，為配合申請上櫃相關法令規定，經民國 112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擬於適當時機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

股，並提請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之權利，作為初次上櫃提出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

- (四) 子公司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經民國 112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擬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預計發行普通股不超過 26,000,000 股範圍內，暫定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40 元至 60 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經民國 112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以不低於目前持股比率 46.55% 之原則參與子公司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之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認購總額度以 \$653,562 為上限。
- (五) 本公司經民國 112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辦理子公司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未來一年內之現金增資相關事宜，本公司對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之認購，於其增資辦理完成後之持股比率，相較前三年內累積降低比率之幅度，以不得超過 20% 為原則。

## 十二、其他

###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維持最佳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發行新股或可轉換公司債。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10 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本比率維持於一定比率之間。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3,756,348	\$ 3,369,180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 994,993)	( 505,438)
債務淨額	2,761,355	2,863,742
總權益	7,520,644	7,395,230
總資本	\$ 10,281,999	\$ 10,258,972
負債資本比率	26.86%	27.91%

## (二)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373,143	\$ 2,322,09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61,479	\$ 114,96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94,993	\$ 505,438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821,657	780,427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5,188	29,309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5,711	4,633
	<u>\$ 1,837,549</u>	<u>\$ 1,319,807</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449,666	\$ 1,017,388
應付短期票券	49,909	159,939
應付票據及帳款	187,490	204,054
其他應付款	552,535	528,374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256,773	2,191,853
	<u>\$ 4,496,373</u>	<u>\$ 4,101,608</u>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36,627	\$ 48,059

###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歐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

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單位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內各單位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歐元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購買存貨成本之影響。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2,773	30.71	\$ 1,313,559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632	30.71	50,129
歐元：新台幣	1,879	32.72	61,47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907	30.71	89,274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7,477	27.68	\$ 760,563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065	27.68	84,850
歐元：新台幣	3,671	31.32	114,96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9,407	27.68	260,386

-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11年及110年度認列之外幣兌換(損)益彙總金額分別為\$12,093及(\$10,832)。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3,136	\$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501		-
歐元：新台幣	1%	-		61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893		-
		1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7,606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2,604		-

####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1年及110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3,731及\$23,221；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615及\$1,150。

####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應付短期票券、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

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 B. 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若借款利率增加 0.1%(如自 1%增為 1.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 \$1,805 及 \$1,753，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

## (2)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B. 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滾動率法及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G. 本公司納入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本公司按客戶評等劃分為優良客戶及非優良客戶，相關資訊如下：  
(A)優良客戶之帳款依預期損失率法 0.03%估計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備抵損失分別為 \$174 及 \$192。  
(B)非優良客戶之帳款依準備矩陣滾動率法估計備抵損失，民國



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資訊如下：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u>111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0.35%	\$ 211,197	\$ 734
逾期30天內	48.46%	44,400	21,518
逾期31-90天	100.00%	11,352	11,352
逾期91-180天	100.00%	-	-
逾期181天以上	100.00%	-	-
合計		<u>\$ 266,949</u>	<u>\$ 33,604</u>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u>110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0.19%	\$ 106,136	\$ 200
逾期30天內	20.22%	12,354	2,498
逾期31-90天	46.35%~65.39%	57	27
逾期91-180天	22.77%~45.38%	5,482	2,488
逾期181天以上	22.77%	13,173	25
合計		<u>\$ 137,202</u>	<u>\$ 5,238</u>

H.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度		
	非關係人	關係人	合計
1月1日	\$ 5,426	\$ 4	\$ 5,430
減損損失	<u>28,348</u>	<u>-</u>	<u>28,348</u>
12月31日	<u>\$ 33,774</u>	<u>\$ 4</u>	<u>\$ 33,778</u>
	110年度		
	非關係人	關係人	合計
1月1日	\$ 19,297	\$ 5	\$ 19,302
減損損失迴轉	<u>(13,871)</u>	<u>(1)</u>	<u>(13,872)</u>
12月31日	<u>\$ 5,426</u>	<u>\$ 4</u>	<u>\$ 5,430</u>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提列之損失中，由客戶合約產生之應收款所認列之減損損失(迴轉)分別為\$28,348及(\$13,872)。

(3) 流動性風險

A. 本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458,236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49,909	-	-	-
應付票據	1,017	-	-	-
應付帳款	186,473	-	-	-
其他應付款	552,535	-	-	-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9,976	11,653	2,969	2,65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659,573	651,979	681,355	343,298
	<u>\$ 2,927,719</u>	<u>\$ 663,632</u>	<u>\$ 684,324</u>	<u>\$ 345,951</u>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018,486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59,939	-	-	-
應付票據	1,636	-	-	-
應付帳款	202,418	-	-	-
其他應付款	528,374	-	-	-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25,484	14,196	7,893	1,297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313,290	1,251,412	432,775	250,855
	<u>\$ 2,249,627</u>	<u>\$ 1,265,608</u>	<u>\$ 440,668</u>	<u>\$ 252,152</u>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合約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覆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2,358,167	\$ -	\$ 14,976	\$ 2,373,14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61,479	61,479
合計	<u>\$ 2,358,167</u>	<u>\$ -</u>	<u>\$ 76,455</u>	<u>\$ 2,434,622</u>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覆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2,322,091	\$ -	\$ -	\$ 2,322,09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114,962	114,962
合計	<u>\$ 2,322,091</u>	<u>\$ -</u>	<u>\$ 114,962</u>	<u>\$ 2,437,053</u>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上市/上櫃/興櫃公司股票係依據市場報價之收盤價評估。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本公司所投資之部分上市櫃股票因受閉鎖期限限制，其公允價值係基於相同但未受限商品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再適當調整受限影響，並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4. 民國 109 年度，本公司所投資之部分上市櫃股票因受閉鎖期限限制，因此本公司於該事件發生當月底將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自第一等級移轉至第二等級；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前述受閉鎖期限限制之股票因閉鎖期已屆滿，故自第二等級移轉至第一等級。

5. 下表列示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權益證券及衍生工具	
	111年	110年
1月1日	\$ 114,962	\$ 64,611
認列於當期損益	-	( 5,62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利益或損失	( 53,483)	55,972
本期取得	14,976	-
12月31日	<u>\$ 76,455</u>	<u>\$ 114,962</u>

6.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7. 有關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u>76,455</u>	最近一次非活 絡市場之交易 價格	不適用	- 不適用
	110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u>114,962</u>	最近一次非活 絡市場之交易 價格	不適用	- 不適用

8.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七。

十四、部門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22 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得免編製 IFRS8 規範之部門資訊。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534
活期存款-新台幣		428,785
活期存款-外幣	美金\$ 16,388,926(註1) 匯率30.71	503,304
	歐元\$ 9,932(註1) 匯率32.72	325
	港幣\$ 158,571(註1) 匯率3.938	625
定期存款	美金\$ 2,000,000(註1) 匯率30.71	<u>61,420</u>
		<u>\$ 994,993</u>

註1：外幣數額係以單位元列示。

註2：期間為民國111年12月1日至112年1月1日，利率為4.3%。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甲客戶	\$ 99,125	
乙客戶	77,534	
丙客戶	66,131	
丁客戶	55,529	
戊客戶	53,772	
己客戶	45,604	
庚客戶	41,816	
其他	<u>393,112</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832,623	
減：備抵呆帳	( <u>33,774</u> )	
	<u>\$ 798,849</u>	

註：因本公司與該客戶有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故以代號為之。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商品	\$ 3,582	\$ 4,846	淨變現價值
製成品	856,099	1,439,888	"
在製品	501,221	1,422,474	"
原物料	623,027	754,981	重置成本
	1,983,929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382,257)		
	<u>\$ 1,601,672</u>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備註
				單價(註)	總額	
<u>上市櫃公司股票</u>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18,582,818	\$ 617,914	\$ 123.00	\$ 2,285,687	
東曜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5,299,100	52,940	9.46	50,129	
<u>興櫃公司股票</u>						
台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601,000	16,484	37.19	22,351	
<u>非上市櫃、興櫃股票</u>						
AG Global Inc.	特別股	1,041,666	35,340	-	-	
心誠鎂行動醫電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312,000	<u>14,976</u>	48.00	<u>14,976</u>	
			<u>\$ 737,654</u>		<u>\$ 2,373,143</u>	

(註)為新台幣元。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數 (註1)	金額	股數 (註1)	金額 (註2)	股數 (註1)	金額 (註3)	股數 (註1)	持股比 例(%)	金額	單價 (註4)	總價	
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46,081	\$ 166,347	6,818	\$ 73,206	-	\$ -	52,899	46.55	\$ 239,553	\$ 4.53	\$ 239,553	無
台昂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	13,457	-	-	-	( 537)	4,000	100	12,920	3.23	12,920	"
安而奇股份有限公司	272	794	-	-	-	( 180)	272	45	614	2.26	614	"
Epione Investment Cayman Limited	284	4,516	50	1,274	-	-	334	100	5,790	17.34	5,790	"
Formosa Laboratories Japan株式會社	-	7,319	-	7,492	-	-	-	40	14,811	37,027.50	14,811	"
		<u>\$ 192,433</u>		<u>\$ 81,972</u>		<u>(\$ 717)</u>			<u>\$ 273,688</u>			

註1：股數為仟股。

註2：本期增加數係本期新增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利益及依權益法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註3：本期減少數係本期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損失、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依權益法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收取現金股利及順流交易已實現損益調整。

註4：新台幣元。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七)之揭露。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 權 人	摘 要	期末餘額	借 款 期 間	利 率 區 間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備 註
日盛銀行八德分行	擔保借款	\$ 60,000	111.10.14~112.01.14	1.52%	\$ 60,000	有	
華南銀行南崁分行	"	60,000	111.10.24~112.10.24	1.91%		有	
"	"	240,000	111.11.04~112.11.03	1.85%	300,000	有	
"	信用借款	50,000	111.12.02~112.06.01	1.95%		無	
"	"	90,000	111.12.13~112.06.13	1.76%	140,000	無	
國泰世華新竹企金	"	50,000	111.11.11~112.03.22	1.63%	50,000	無	
兆豐銀行八德分行	"	120,000	111.11.22~112.02.20	1.60%	120,000	無	
"	進出口融資	28,058	111.11.22~112.04.21	1.60%	30,000	無	
第一銀行南崁分行	擔保借款	64,000	111.11.25~112.02.23	1.92%	64,000	有	
"	信用借款	300,000	111.11.25~112.02.23	1.92%	300,000	無	
"	進出口融資	37,608	111.11.29~112.02.24	1.92%	60,000	無	
新光銀行桃園分行	擔保借款	100,000	111.11.23~112.02.23	1.76%	100,000	有	
"	信用借款	100,000	111.11.23~112.02.23	1.76%	100,000	無	
元大銀行桃興分行	"	150,000	111.12.08~112.03.08	1.76%	150,000	無	
		\$ 1,449,666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十三)之揭露。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銷貨收入					
	膽固醇磷酸鹽結合劑	\$	1,292,972		
	維他命D衍生物		706,068		
	委託研發代工生產(CDMO)		515,821		
	呼吸系統用藥		357,355		
	消炎止痛劑		225,977		
	中樞神經系統用藥		180,025		
	其他		<u>532,222</u>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合計			3,810,44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	<u>6,295</u> )		
		\$	<u><u>3,804,145</u></u>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商品存貨	\$ 12,827
加：本期進貨	64,874
減：期末商品存貨	( 3,582)
轉列製造費用	( 96)
商品報廢	-
進銷成本	<u>74,023</u>
期初原物料	562,742
加：本期購進原物料	927,272
部門領出轉回	53,216
減：期末原物料	( 623,027)
出售原料	( 5,432)
轉列製造費用	( 36,489)
轉列營業費用	( 31,945)
原料報廢	-
本期耗用原物料	<u>846,337</u>
直接人工	249,121
製造費用	<u>1,187,058</u>
製造成本	<u>2,282,516</u>
期初在製品	518,519
加：部門領出轉回	11,532
減：期末在製品	( 501,221)
轉列製造費用	( 53,670)
轉列營業費用	( 10,065)
轉列勞務成本	( 7,194)
出售在製品	( 249)
在製品報廢	-
製成品成本	<u>2,240,168</u>
期初製成品	852,594
加：部門領出轉回	17,805
減：期末製成品	( 856,099)
轉列製造費用	( 35,782)
轉列營業費用	( 54,784)
轉列勞務成本	( 7,492)
製成品報廢	-
產銷成本	<u>2,156,410</u>
出售原料及在製品	<u>5,681</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236,114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74,772
出售下腳收入	( 1,057)
勞務成本	<u>76,907</u>
營業成本	<u>\$ 2,386,736</u>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折舊費用		\$	367,253		
薪資費用			262,547		
消耗品			212,314		
水電瓦斯費			142,352		
修繕費			92,734		
其他			<u>109,858</u>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	<u>1,187,058</u>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佣金支出		\$	68,366		
出口費用			57,328		
薪資費用			26,734		
其他			<u>34,692</u>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	<u>187,120</u>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費用		\$	119,917		
修繕費			15,622		
保險費			13,359		
雜項			12,990		
折舊費用			11,136		
其他			35,946		
		\$	<u>208,970</u>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費用		\$	177,870		
消耗品			106,613		
折舊費用			51,370		
修繕費			46,589		
勞務費			25,709		
其他			<u>63,043</u>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	<u><u>471,194</u></u>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質別	功能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97,790	\$ 315,635	\$ 813,425	\$ 526,769	\$ 302,772	\$ 829,541
勞健保費用		41,759	25,109	66,868	41,965	21,115	63,080
退休金費用		20,722	13,161	33,883	22,339	10,074	32,413
董監事酬金		-	8,886	8,886	-	7,240	7,24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3,151	8,392	21,543	12,751	6,485	19,236
		<u>\$ 573,422</u>	<u>\$ 371,183</u>	<u>\$ 944,605</u>	<u>\$ 603,824</u>	<u>\$ 347,686</u>	<u>\$ 951,510</u>
折舊費用		<u>\$ 367,253</u>	<u>\$ 70,398</u>	<u>\$ 437,651</u>	<u>\$ 374,398</u>	<u>\$ 65,540</u>	<u>\$ 439,938</u>
攤銷費用		<u>\$ 6,798</u>	<u>\$ 4,955</u>	<u>\$ 11,753</u>	<u>\$ 6,864</u>	<u>\$ 5,906</u>	<u>\$ 12,770</u>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837人及831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7人。
2.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1,127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1,146仟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980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1,007仟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3%)(『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4) 本年度監察人酬金1,560仟元，前一年度監察人酬金340仟元。  
 (5)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為下：
  - a. 本公司給付員工之酬金包含基本薪資、績效獎金、年終獎金及調薪。薪資水準係參照內部薪資及外部薪資市場行情、職務類別、學經歷、專業知識及技術、專業年資經驗，核定具有競爭力之薪資；績效獎金係考量公司營運績效及員工績效表現發放獎金；調薪則視本公司當年度經營利潤、績效考核等結果以及激勵員工之長期發展，並參酌市場薪資水平及整體調薪狀況之綜合考量，每年進行薪酬調整作業。
  - b. 本公司給付經理人之酬金政策係依據公司經營策略、獲利狀況、績效表現及職務貢獻等因素，並參考薪資市場水準，由薪酬委員會提出建議經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 c. 另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監察人酬勞。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與有價證券發 行人之關係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1)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50,000	\$ 50,000	\$ -	-	2	\$ -	營運周轉	\$ -	無	\$ -	\$ 752,064	\$ 1,504,128	

註1: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1.業務往來或屬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2: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

- (1)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短期融通)限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0%為限
- (2)資金貸與(短期融通)總限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20%為限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其他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非流動	18,582,818	\$ 2,285,687	6.12	\$ 2,285,687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東曜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299,100	50,129	0.86	50,129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1,000	22,351	0.67	22,351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AG Global Inc特別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1,666	-	1.99	-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Oncomatrix Biopharma, S.L. 普通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3,713	61,479	3.69	61,479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心誠鎂行動醫電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2,000	14,976	1.28	14,976	
台昂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鍊寶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937	-	937	
台昂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康舒一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990	-	990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註)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Activus Pharma. Co., Ltd.	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 104,414	0.00	\$ -	-	\$ -	-	\$ -

註：週轉率列示為0.00係因表列長期應收款，故無週轉率之適用。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註4)	交易條件	之比率 (註3)
0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 39,956	註5	1%
0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1	合約負債	19,665	註5	-
1	Activus Pharma. Co., Ltd.	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3	長期應收款	104,414	註6	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上開揭露標準為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惟上述關係人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5：交易條件係由雙方議定之。

註6：主係民國107年度授權交易之應收款項，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辦理，交易價款為\$196,928，因屬集團內事業之移轉，故未認列損益。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損益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生技新藥之研究開發	\$ 810,811	\$ 578,979	52,899,349	46.55%	\$ 239,553	(\$ 401,922)	(\$ 171,150)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昂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生技新藥之研究開發	40,000	40,000	4,000,000	100.00%	12,920	( 537)	( 537)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安而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原材料及中間體之代理買賣	2,716	2,716	271,620	45.00%	614	( 401)	( 180)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Formosa Laboratories Japan株式會社	日本	藥品及中間體之代理買賣	1,105	1,105	400	40.00%	14,811	7,767	7,767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Epione Investment Cayman Limited	開曼群島	藥品、化學貿易及投資事業	9,568	8,172	334,000	100.00%	5,790	( 186)	( 186)	
Epione Investment Cayman Limited	Epione Investment HK Limited	香港	藥品、化學貿易及投資事業	7,591	6,866	266,500	100.00%	5,022	( 120)	( 120)	
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Activus Pharma. Co., Ltd.	日本	生技新藥之研究開發	274,633	274,633	1,942	99.23%	105,349	13,551	13,360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被投資公司本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投資	期末投資帳面	截至本期止已	備註
				灣匯出累積投	投資金額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資金額	期損益	之持股比例				
上海意必昂實業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及產品批發、進出口及佣金代理	\$ 6,717	註1	\$ 6,241	\$ 476	\$ -	\$ 6,717	(\$ 84)	100%	(\$ 84)	\$ 4,702	\$ -	註2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失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5)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註3)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4)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 46,341	\$ 147,666	\$ 4,677,764

註3：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4,808仟元，以匯率30.71換算為\$147,666。

註4：係依本公司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較高者計算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5：本公司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包括對東曜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金額為\$39,624。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七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程正禹	7,743,848	6.43%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

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譚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20100 號

會員姓名：(1) 顏裕芳  
(2) 游淑芬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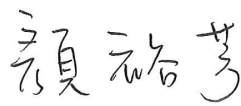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969226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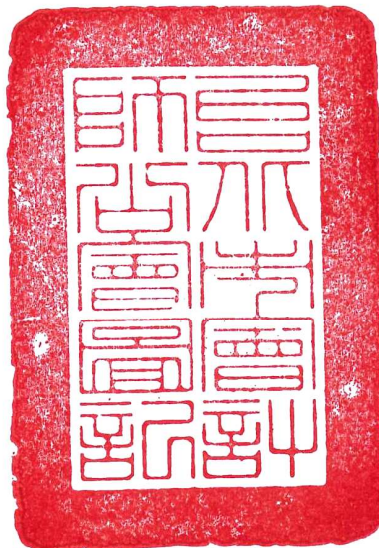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4176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3711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度 (自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01 月 04 日